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黃阿珠
電話：049-2341129
傳真：049-2341079
電子信箱：helen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字第113114788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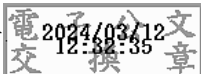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配合國家淨零排放及農友用肥需求，即日起恢復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禽畜糞堆肥(5-09)原列2+2元推薦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原作業規範延續辦理，請各縣市政府轉知鄉鎮輔導單位，並請農糧署各區分署轉知本案品牌推薦業者配合辦理。
- 二、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依現有推廣作業方式，規劃本(113)年度補助數量為20萬公噸，數量申請完畢停止受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金門縣政府、臺灣省農牧資源回收再利用協會、中華肥料協會、國立中興大學土壤調查試驗中心、鴻立資訊有限公司、農業部畜牧司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農糧署北區分署、農糧署中區分署、農糧署南區分署、農糧署東區分署

副本：農糧署農業資源組



農務科 113/03/12 13:10



171130009005 無附件